

长江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武汉钮威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9 年年度报告延期披露的专项意见

长江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长江证券”、“主办券商”）作为武汉钮威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ST 钮威”、“公司”）的持续督导主办券商，就公司存在延期披露 2019 年经审计年度报告的披露事项通过问询挂牌公司相关人员、查阅相关说明文件以及了解当地疫情等方式进行了核查，出具以下专项意见和有关提示：

一、挂牌公司延期披露的具体原因

公司由于主要经营场所位于武汉市，因受新冠肺炎疫情影响，公司直至 2020 年 3 月 22 日才开始逐步复工，审计机构无法及时进驻公司开展年报审计工作，导致无法及时完成财务报告审计，无法按期完成年报编制和披露工作。

长江证券
申报文

二、挂牌公司聘请会计师事务所的具体情况

挂牌公司聘请的会计师事务所为永拓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业经公司于 2019 年 5 月 22 日召开的 2018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根据会计师事务所出具的说明，因受新冠肺炎疫情的影响，审计工作人员不能及时到公司现场开展审计工作，因此不能在 2020 年 4 月 30 日前出具审计报告。

三、挂牌公司年报编制和审计工作的进展情况

公司已于 2020 年 3 月 22 日起逐步复工，为尽快完成审计和年报编制公司将向会计师事务所提供必要的工作条件，

并积极配合审计工作。同时会计师事务所也将根据公司复工情况制定审计计划按时开展审计工作。

公司预计完成年报审计、编制和披露的时间为 2020 年 6 月 30 日。

四、主办券商持续督导情况

经核查，公司地处湖北省武汉市，因新冠肺炎疫情原因，会计师事务所不能及时赴现场开展审计工作，公司未能及时复工，导致年报审计和编制工作延迟，不能按期披露 2019 年年度报告。作为公司的持续督导券商，长江证券对于公司 2019 年年度报告编制和披露等工作，做了以下工作：

1、指定专门督导员负责对接公司的信息披露和年报披露等工作；

2、开展对公司年报编制等工作的专项培训，并组织公司等相关人员参与证监局和全国股转系统提供的业务培训等；

3、传达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做好当前上市公司等年度报告审计与披露工作有关事项的公告》以及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公司《关于进一步规范挂牌公司疫情相关信息披露行为的通知》、《关于做好挂牌公司等 2019 年年度报告审计与披露工作有关事项的通知》等以及各地证监局等有关通知，提醒公司应当严格按照要求，履行信息披露以及完成 2019 年年度报告编制和披露等事项；

4、密切关注公司 2019 年年度报告披露等进展情况；指导、督促公司按照信息披露规则和年报编制等要求，履行信

息披露义务和开展 2019 年年度报告编制和披露等工作；

5、履行主办券商持续督导的其他职责。

五、其他相关提示性信息

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做好当前上市公司等年度报告审计与披露工作有关事项的公告》以及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公司《关于做好挂牌公司等 2019 年年度报告审计与披露工作有关事项的通知》等规定，确因疫情影响而无法按期披露年报的，公司应当在疫情因素消除后两个月内披露经审计的年度报告，原则上不晚于 2020 年 6 月 30 日。

如若公司不能按照上述有关规定要求履行 2019 年年度报告编制与披露的，则可能存在公司股票被暂停转让的风险，甚至公司股票被终止挂牌的风险，敬请投资者关注。

限公司
章

长江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 4 月 23 日